

试论文身的源起文化功能

陈华文

[摘要] 长期以来,关于文身的概念界定以及文身源起的文化功能众说纷纷,莫衷一是,本文通过对文身的界定和文化功能的探究,提出自己的婚姻——性关系说新概念和新观点。

[关键词] 文身 文化功能 图腾 氏族 成人礼 婚姻—性关系

文身是一种世界性的文化现象,它不仅在遥远的蛮荒时代伴随着不同种族走过悠长的历程,也对每个文身民族产生过深远的影响。但是,关于文身的概念界定以及文身源起的文化功能,至今众说纷云,莫衷一是:有图腾说、巫术说、标志说、性吸引说、尊荣说、美饰说等等。最大的原因就在于民族学家或文化人类学家以及民俗学家,往往从自身研究的角度和掌握的材料入手,形成了“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的相持局面。从学术角度来说,各种学说都有其一定的客观性和合理性,然而,作为最初的文化源起动因,则都有其不足之处。本文试图通过对文身的界定和对文化功能的探究,提出自己的婚姻——性关系说新概念和新观点,以期抛砖引玉。因文章为初线条试论述,故曰试论。

古往今来,被称为文身的绘身、文刺、瘢痕,曾给白种人、黄种人、红种人、黑种人带去过同样的愉悦、快感、满足、痛苦和文化的多彩效应。在地球的每个地方,从北极的爱斯基摩人到南半球的火地岛人,从东半球到西半球,不管是在亚洲的温带区域还是非洲、拉美的热带丛林,不管是环太平洋的无数星罗棋布相隔数千万里的大小岛屿,还是生活于沙漠、海岸线上的从事各种原始劳作以获得生存机会的澳大利亚土著,他们都以前所未有的热情,从事这项由来久远、影响广泛,并与自己的切身利益息息相关的文身事业。

从我们现在的民族志材料来看,存在于地球的每个地方的文身事象,已经并非出于同一个文化目的,许多已随着种族的灭绝而成为历史,甚至它的价值、意义也已随着种族的灭绝而消失。即使现今或在不远的过去存在文身的种族、区域,文身的价值取向,也因历史的进步、文化的发展,各种文化侵入、交融而变得支离破碎、色彩斑斓。

在欧洲,虽然詹姆斯·库克对太平洋岛屿文身的发现,引起了许多人对文身的狂热,并引发了现代文身艺术化的革命,似乎这是一个从未开垦过的处女地。其实不然,早在公元前凯撒大帝远征英伦之岛时,就记述了当地土人实行文身的事实,古希腊历史学家希罗多德也说,“没有文身的人就不是好出身”,证明文身在当时被上流社会所宠爱。而在罗马尼亚库库特尼新石器时代遗址出土的土偶,全身即刻有楔形文样,圣·塞尔恩的人像立石,两颊亦有黥纹。因此,从时间上来说,欧洲民族的文身同样非常久远。

在亚洲,文身就象发源于冰山雪岭的大江大河,从未干涸。在中国,除了吴越和百越族的后裔民

收稿日期:1995年12月1日。

族如傣族、黎族、高山族等民族在历史上且及今天仍保存文身的习俗之处,在基诺族、藏族、独龙族、布郎族、彝族以及历史上诸如羌族、匈奴等民族都有文身记载。深受中国文化影响的日本,远在南北朝时其文身事实即已出现中国的历史典籍中,自今,居住在北海道附近的阿伊努人仍有文身习俗。在阿拉伯,妇女文身是祈求子嗣繁衍,印度南部的图达人成年男女在肩、胸、上臂等部位文身,而印度的妇女则至今仍保存着婚前绘手绘脚的习俗。在东南亚的热带丛林和珍珠般镶嵌于浩瀚的太平洋印度洋岛屿上的居民也实行文身,他们或在头上,或在胸、臂、背上文刺各自喜爱的或传统的图饰,以表明自己的文化归属。可以说,亚洲的文身溶有最原始和最现代以及处于部落等文化标志和审美价值于一身之中间层次的所有文身现象,它的丰富多彩,令那些寻找文化发展规律的人类学家咂舌不已。

但在大洋洲和非洲,由于历史上文化交往相对较迟,因而文身被保有更多的原始个性。人们在各个部落间可以发现具有同一文化蕴含的文身,因而在图式上就更趋于一致(至少在某些部位上是相当一致的)。在澳大利亚,割痕总是在成人入社式时与诸如隔离、烟熏、拔去头发等严酷的考验结合在一起,成为通过这种仪式的永久标志。与澳大利亚隔海相望的塔斯马尼亚人在文身方面与澳大利亚土著有着惊人的相似,这种相似也波及新西兰、美拉尼西亚、密克罗尼西亚和波利尼西亚大大小小岛屿。西方探险家对于文身兴趣的引发,也来之这片神秘而垠无际的海洋。

有趣的是,在旷远神秘的黑非洲也同样流行文身习俗。由于肤色的缘故,黑种人大都采用割裂皮肤使其发炎结疤成为永久标志的方式。他们借助贝壳、石英片、磁石来划破自己部落民的皮肤,在某一个特定部位标上赋予自己文化内含的记号,或示成人,或示部落归属。如居住在尼罗河的努尔人、那马·霍屯督人、马里南部的塞非人以及努巴人、布须曼人、布比人等等,都有文身习俗。

在美洲,文身的历史主要由印第安人撰写,不管是北美还是南美,许多印第安人的部落都实行文身,如在美国的喀罗人和霍比人有绘身习俗,阿兹特克人、特令吉特人以及科查地区的印第安人和海达人、姆巴亚人等都有文身习俗存在。

文身之所以在地球的每个地方实行,是因为文身是文身者文化归化的表征,对于原始人来说,这种表征极其重要,一旦你拒绝文身,那么你将失去部落成员资格,丧失赖以生存下去的部落的帮助,成为流浪儿,你会因无助而被毒蛇猛兽吞噬。

二

文身既然如此广泛地存在,那么,何谓文身,也即文身的准确概念是什么呢?这个问题的确定,将影响我们对文身本身源起文化功能的探讨。

文身在我国是古来已有的文化现象,早期称雕、黥、刺、缕、绣等,常见的有雕题、黥面、刺墨、缕身、绣面等等,有的以文刺的部位作为文身的代名词,有些则以文身的方法代替文身的称谓,然而,古人在运用时则皆实指文身这一独特的文化现象。

不过在欧美等地流行的现代文身一词则来源于太平洋中塔希提岛的土语“talū”,英语“tattoo”即由 talū 演化而来。我国近代仍施行文身的民族,如傣族称文身为曼克(mank),彝族则把文身叫“马扎”,施墨称为“马扎拖”,^①后来以有无“马扎”作为彝族与汉族姑娘的区别标志。在黎族,海南汉语把文身叫“拍面”、“画面”、“绣面”,这是根据文刺的手法而形成的习惯称呼,但黎人则叫文身为“模欧”(Mu—ou),“打登”(Tatan)或简称为“登”(Tan),^②与塔希提语“talū”音近。有人甚至试图证明,tatan 即是 talū,也是 totem,即出自北美印第安臭杰瓦人的图腾。^③

文身,从实际存在的情形来看,它是作为具有文化功能的标志符号而存在的,其中有部分内容与图腾相近似。但图腾则主要表现为“他的亲族”,或者作为自己的血缘祖先。澳大利亚土著是图腾

制度发育最成熟的民族,他们把图腾叫做“恩盖蒂”、“穆尔杜”、“克南札”或“科邦”等等,^④其意是“我的父亲”、“兄长”、“朋友”及“我的肉”、“人的一部分”。在他们那儿,“图腾不是偶像,而是亲近的人”。^⑤他们为别的氏族举行图腾繁衍仪式,以供他们狩猎捕杀,自己则除了在新的仪式中,决不吃图腾动物肉。在他们那儿,文身独立于图腾而存在。在阿拉巴纳部落,把参加成人礼时背上的切痕叫做“维利亚鲁”,他是男子参加过成人式的永恒标志,凭此可以获得成人的一切权利。^⑥可知,文身即使有图腾作用的部分,也决不能等同于图腾。虽然黎语有“tatan”与“totem”相近,但黎人也称文身为“mu-ou”,傣语、彝语与图腾读音相去则更远,可知文身不是图腾是很显然的。

《辞海》称文身是“许多民族在早期发展阶段中存在的一种风习,方法是用针在人体上全身或局部刺出自然物或几何图形,刺后有染色与不染色之分,一般用作图腾标志。有些民族在进入阶级社会后,则用以表示等级身份或作秘密社会成员的标志。”它一般地概括了文身的特性和文身具有文化意义,但许多地方则值得重新申明:

首先,用“早期”这个形容词来描述文身的发生时间是不恰当的。即使非常保守的看法,文身在旧石器晚期即已存在,而如果将文身作为血缘不等辈婚的制度,则时间可早于旧石器晚期几十万,甚至上百万年。^⑦

第二,文身工具仅指出用针也是不准确的。这里需要明确的是以下方面的知识。

文身是一种特殊的文化表现形式,从形态上分,它包括绘身、瘢痕、文刺三种。绘身是采用泥土或其它颜色,在自己身上进行涂抹或绘制。早期如翁格人是为了防止蚊虫叮咬等实用目的而进行绘身,后来发展为氏族标志、图腾崇拜以及各种情感的表达方式。在安达曼涂灰白粘土表示患病未愈,涂白粘土表示苦闷,涂赭石色粘土表示自己愉快等等^⑧。瘢痕是一种割身体的某些部位,引起发炎从而留下疤痕的方法,它主要以切割增大皮肤裂口为目的,所以,大都采用锋利的刀具,早期以石片、贝壳等工具,后来用钢刀,偶而也有用铁烙的。文刺则是运用针等机械工具在皮肤上刺出图案,然后染以颜色,使图案与肤色形成对比,从而清晰地显露出来。三种方式我们在一般情况下都称它为文身。

正是有三种不同的文身方式,所以,工具有明显的区别,三者之间无法混杂使用,更不可能用一种“针”就可施行不同方式的文身。

由此可知,《辞海》的定义是偏颇的。那么,文身该如何去界定呢?我以为文身是发生于原始社会不等辈血缘婚时期,用原始材料,机构工具进行绘身、瘢痕和文刺来制造抽象和具象的象征符号以作为具体文化功能的标志的一种文化现象。社会进步之后,文身的文化功能更加多样化,如巫术、表功、身份等等,同时,美饰的因素开始占据上风。文身的这种兼有婚姻关系标志、氏族标志、图腾崇拜,以及巫术、表功、身份、记事、美饰等多功能作用,常常让研究者走入歧途,有时甚至固执地认为某项功能是文身的唯一源起动因,从而使文身研究的结论产生偏差。

三

文身研究具有代表性的观点是性吸引说、氏族图腾标志说、求福避邪的巫术说、贵贱身份的尊荣说,以及打扮自己的美饰说等等,它们大都有实际调查的民族学资料作为佐证。

性吸引说是建立在文身可增加美感的基础上的,极端的事例是塔斯马尼亚人在获知被禁止文身后,几乎要酿成革命,他们认为,那样将会失去女人的爱。^⑨傣族的文身也有性吸引的成分,他们的女子总是千方百计地鼓励男人去文身。^⑩而黎族和高山族^⑪的女子若无文身,首先被认为是不美的,因而难以嫁娶,只得终身独处。^⑫普列汉诺夫说:“当我们的类人猿祖先连生产活动最小的萌芽也没有的时候,他们就有着性感的。两性间的相互关系正是由这种性感所决定的。”^⑬不过,过分强

调性吸引会夸大人类动物性的本能作用,从而削弱文身的文化意义。

求福避邪的巫术说对于我国学者来说,最不陌生。古吴越人的断发文身以象龙子,不相害也,即是典型的代表,高山族这种观念发育的很成熟。在国外的文身民族中也是一种较为普遍的现象,其中以文身改变“原我”形象,祈求躲避不祥和乖邪以及籍图腾等伟力护佑自己,是最一般的表达方式。后来文刺符咒式图式,则将巫术的作用宗教化。巫术观念的介入,使文身的文化蕴含变得丰富多彩而又具有非逻辑的联想价值,在这里文化背景和经验作用占有绝对的地位。许多时候,即使氏族标志或荣誉象征的文身,也同时拥有巫术的意义,只不过在具体情况下,作某种解释而已。

贵贱身份的尊荣说以《淮南子·泰族训》“剜肌肤,纛皮革,被创流血,至难也,然越为之以求荣也”,为代表,不过这儿的求荣,后来被明显的贵贱身份所代替。对于原始人来说,并不存在贵贱身份,但荣誉感显然是受到普遍欢迎的。在他们那儿,战士在战争中的勇敢行为,猎人头、狩猎、劳动的卓有成绩者,都在特殊部位刻划上表功的符号,这种符号后来发展为尊贵者的象征,成为区别贵贱身份的标志。需要区别的是早期“求荣”没有贵贱的意义,所以不能将贵贱身份的文身与“求荣”的文身等同看待,都归为阶级社会的产物。事实上,排除荣誉感的文身,则贵贱身份的文身显然是非常后起的观念,不足以争文身源起的地位。

打扮自己的美饰说往往以爱美之心,人皆有之为理论依据,他们把原始人一切从现代意义上可以理解为装饰的所有物件,都归为美饰的范畴,其中文身是美饰的一种特殊表现形式。关于文身的美饰说,格罗塞的研究最为典型,他指出,“在大多数情况下,刺痕和刺纹却都是为了装饰。没有什么可以指出装饰的标志比社会的标志来得不原始一些。如果我们一定要认定两种功能中哪一种居先的话,我们是不会不挑中装饰。欢喜装饰,是人类最早也是最强烈的欲求,也许在结成部落的这一意思产生之前,它已流行很久了。”^[10]按照格罗塞的观点,可产生这样的推理:文身是美的,所以原始人要文身;原始人之所以文身,是因为文身天生就是美的。显然,这里存在概念的循环,因而它难以成为文身源起的理由。事实上,人类的任何观念都不是天然生就的,而是后天社会、生活的产物。在原始人看来,文身之所以是美的,不是它的天然性,而是因为文身是有用的,它可以作为氏族的标志、图腾的象征,可以表达荣誉感和获得巫术效果,正是它的有用和有益性,才引起人们的审美感觉,把它归入装饰品的范畴。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所有功利目的的文身,最后都显出美感效应来。

我们不否认以上研究都有一定的合理成份,但它们或多或少地都受到了批评,要么是用一种观点去批判另一种观点,要么是以一种观点去否定其它任何一种观点。其中以氏族图腾标志说最得学界的赞同。在我国以岑家梧的研究最具代表性,他在《图腾艺术史》一书中,把绘身、切痕、文刺归为图腾同体化的表达手法,他在列述吴越文身之后说,“图腾民族的黥纹,以图腾图象附着于身体之上,即代表图腾祖先的存在,赖此发生魔术的保护力,避免蛟龙之害。”其后续意义是,巫术性质的文身,也出于原始的图腾同体化的意义。但是,图腾、图腾仪式以及图腾标志与成人礼或成人礼式文身是并不同一的,它们往往独立存在,前面列举的澳大利亚土著事例便是如此,黎族、高山族的许多文身也与图腾无关。由此可知,图腾也不是促使文身产生的动因。

然而,文身是一种事实存在,它必定有其产生的最原始的文化动因。我以为这种动因与性吸引相近,是一种关于性的允诺与限制的习俗,它在人类成熟期的某个特殊年龄举行,从而赋予通过仪式者以成人标志,这种标志是所有成人权利的象征,其中最主要、最根本、也是最原始的是婚姻—性关系。这是一种具有世界意义的象征。因此,在那些文身民族中,总是提供一个特殊明显的部位,如脸部,作为婚姻—性关系权力标志的文刺处所,而且,不管是氏族标志、图腾象征、性吸引、巫术、美饰等内容都与婚姻—性关系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澳大利亚土著是通过献身仪式获得背上的切痕,它既具有氏族(胞族)的标志,也预示获得性的权力。在波利尼西亚,到达一定年龄而未文

身,则不得结婚。^①达雅克人要求姑娘在婚前必须文身,^②而高山族、傣族、黎族也都给首次文身赋予同样的含义,未文身者不得嫁娶,甚至终身独处。这种只有达到成熟期举行文身礼才可嫁娶的禁制,对于女子来说,是社会在其未达到性成熟之前予以强制性的保护,所以,在高山族等民族中流传处女的阴部长牙齿,只有举行文身仪式之后,才可拔掉牙齿,解除性禁忌,据说高山族妇女带在手腕上的珠饰即是从女阴中取出的。^③而对于男子则是一种性的限制,在没有达到成人、获得成人的权利、履行成人的义务之前,不得具有性行为,只有符合这些条件,才能解除性的限制。原始人对这种性的权利和义务以什么为象征呢?那就是文身这一具有永久标志的形式,给那些拥有婚姻——性关系权力的部落成员打上统一的标志。

成人式文身既区别成人和非成人,也是划分是否拥有性权力的扛杆,所以,早期只要具有成人标志(文身符号),即可具有性的权力。这种标志在原始群体内部通行,成为不等辈血缘婚(性关系)的唯一象征。后来,当人类认识到血缘近亲婚配对后代的不良影响时,氏族外婚制的形式被逐渐确立。但它仍需达到性成熟后打上成人标志(文身符号)才能施行,因此,文身不仅是区别成人,也是区别婚姻集团(氏族)的标志,并逐渐演化为氏族集团的标志。在黎族,面文既被作为成人标志,也被作为支系、村落的标志,就是这种演变造成的。^④而当图腾发达,成为氏族部落的精神归向表征之后,祭祀图腾、绘制雕刻图腾作为膜拜物,以及在身上绘刺图腾,则成了原始人信仰中必不可少的东西,它逐渐取代文身符号而成为氏族标志,或者图腾与文身、与氏族标志同一,成为氏族的唯一或最重要的象征,我们常见的图腾是文身、氏族标志的同一现象,就是这种演化的结果。而我们知道,图腾是氏族制的产物,它是氏族的共同信仰,因此,它必然迟于早期的原始群,迟于成人式文身。

从文身图式部位的选择和变化,也可以看出文身文化功能的历史迁延。一般而言,成人礼式的文身总是选择在脸部、胸、背部等最明显的地方,而图腾象征、求荣、巫术、记功、身份等标志文身则往往递向身体的下部发展,选择胸、背、手、腿等部位,并不是说这些文身形式不愿选择明显的部位,而是产生更早的文身已占有这些部位,并形成文化习惯,后来者无法逾越了。如高山族成人式文身在脸部,图腾或贵族标志的文身,则只能在胸部或手上;黎族的成人标志在脸部,图腾等标志则只能在手臂、腿上等部位。文身的历史进展被写在文身的部位选择上,从这些部位我们可以复原文身历史发生的顺序,帮助我们寻找正确的答案。这是一个谁都无法否认的事实。

由此,我们可以得出结论,文身最初源起于人类对性的保护,是一种婚姻——性关系的习俗,它的迁延发展,形成了氏族标志、图腾崇拜、巫术及美饰等等文化功能,给人类的历史和艺术的发生发展,带来了辉煌的曙光。

注释:

- ①冯敏《凉山彝族文身考略》,《民族艺术》1990年第1期。②⑧刘威《海南黎人文身之研究》,《民族学研究集刊》1936年第1期。③王大有等《“图腾”的始源地在哪里?》,《人民日报》海外版,1989.8.24。④⑤⑥⑨⑩ C. A. 托卡列夫等主编《澳大利亚和大洋洲各族人民》上下册,三联书店,1980年。⑦詹言超《论人类历史上第一个婚姻规则》,《社会科学战线》1992年第2期。⑧《世界民俗大观》,北京大学出版社,1988年。⑩江应《傣族史》,四川民族出版社,1983年。⑪高山族在台湾通行用原居住民族,这里沿用大陆学界习惯称谓。⑫刘威《海南黎人文身之研究》,何廷瑞《台湾土著诸族文身习俗之研究》(台湾),《考古人类学刊》第15.16合刊。⑬《普列汉诺夫美学论文集》,人民出版社,1980年。⑭格罗塞《艺术的起源》,商务印书馆,1984年。⑮《世界民族风俗与传统文化》,民族出版社,1991年第8页。⑯许良国《从文身看原始宗教的艺术》,《学术月刊》1984年,第2期。

[责任编辑 廖智宏]

[作者简介] 陈华文,1959年9月生,浙江武义人,现为浙江师范大学中文系讲师,兼任浙江省民协常务理事,金华市民协主席。参与《中国民间文学大辞典》的编著,发表论文50余篇。